

語言、歷史、哲學

— 論 Quentin Skinner 之政治思想方法論*

梁裕康**

摘 要

在二十世紀中，西方哲學界最蓬勃的發展之一，就是分析哲學的興起。隨著分析哲學的發展，西方哲學在語言分析、科學哲學、心靈哲學等都有著顯著的成果。這樣的哲學運動在政治思想研究裡也同樣可以發現影響力，其中的一個關鍵人物就是 Quentin Skinner。本文的目的除了試圖發掘出 Skinner 的研究方法與分析哲學間的關係、以瞭解分析哲學對政治哲學研究的影響之外，也將討論 Skinner 理論中的一個問題：就是如何評價政治哲學文本的意義。Skinner 的批評者通常都認為其理論過度強調作者意圖、而輕視文本本身的意義，以致於陷入一種歷史斷裂狀態。本文所要指出的是這樣的批評乃是基於一種誤解，認為 Skinner 只強調作者意圖。事實上 Skinner 的要旨在於：「意義」是一種叢集概念，只偏重文本或者作者意圖都是不全面的理解。

關鍵字：Quentin Skinner、意義、語言—行動。

* 本文接受國科會補助（計畫編號 NSC 94-2414-H-034-002），當中部分內容根據作者於「2005中國政治學會年會暨學術研討會」所發表之「分析哲學對政治理論研究之影響—以 Quentin Skinner 為例」改寫而成，感謝中研院社科中心蔡英文研究員與政大政治系蕭高彥教授所提出的修正意見。另外對於二位匿名審查人的意見，也在此一併致謝。

**中國文化大學政治學系助理教授，e-mail: lyk2@faculty.pccu.edu.tw。

收稿日期：94 年 11 月 1 日；通過日期：95 年 2 月 22 日

分析哲學 (analytic philosophy) 是二十世紀以來在西方各國廣為流行的一種哲學思潮，但是分析哲學能否為政治理論的研究帶來若干啟發？本文的目的，就是希望通過考察當代分析哲學的發展，找出其對政治理論研究所可能帶來的一些新的方向。本文認為，分析哲學實際上已經為政治理論研究開創了某些新的途徑，例如 Quentin Skinner 根據日常語言分析學派中的「語言—行動」(Speech-Act)理論，認為必須對作者的「意圖」(intention) 有所認識，才有可能正確理解其政治思想。在中文文獻方面，陳思賢 (1999) 曾做出很有價值的討論。本文則試圖更進一步的釐清當代語言哲學對 Skinner 的方法論的啟發。除了試圖耙梳 Skinner 理論與語言哲學的關係之外，本文還要嘗試回答另一個問題：Skinner 對作者意圖的重視是否在否定了文本本身的重要性？或者說作者意圖所代表的意義是否才是政治哲學所蘊含的真正意義？雖然 Kari Palonen (2003) 嘗試將 Skinner 的方法論與 Reinhart Koselleck 的概念史分析接榫，並用以說明 Skinner 方法論的優越之處正在於他強調理解作者意圖乃是政治哲學研究的關鍵之處，但是對作者意圖的解釋卻是 Skinner 的方法論中較受批判的部分。例如 Keith Graham (1988) 質疑 Skinner 對於「語言—行動」理論的應用方式表達過保留的態度；Mark Bevir (1994) 也反對 Skinner 將政治思想史視為意識型態史的見解；另外 Charles Taylor (1988) 則對 Skinner 的理論中反對真理 (truth) 的意見也不與認同。

對於上述的分析與批評，本文將大致分為以下幾個部分來討論。首先要說明的是 Skinner 如何運用語言分析哲學於他的方法論中。在這個部分裡，除了在第一節說明當時哲學研究的發展背景，以及在第二節中介紹 Skinner 如何根據當時新興的語言分析對歷史研究進行批判外，第三節將說明 Skinner 如何將語言—行動理論轉化為研究政治思想的工具。第四節將介紹 Skinner 為了回應其他學者對其方法論（尤其是對於作者意圖的重視）的批評，所做出的「修辭學轉向」。在最後的部分，由於 Skinner 的批評者通常都認為其理論過度強調作者意圖、而輕視文本本身的意義，以致於陷入一種歷史斷裂狀態，因此在結論中作者將嘗試去指出這樣的批評乃是基於一種誤解。事實上 Skinner 的要旨在於：「意義」是一種叢集概念，只偏重文本或者作者意圖都是不全面的理解。

序曲：分析哲學

雖然分析哲學 (analytical philosophy) 已被公認為二十世紀中最具影響力的哲學風潮之一，但是對於何謂「分析哲學」卻一直沒有一個清晰的界定。一般而言，分析哲學最早是指風行於英語世界 (尤其是英國) 的一種做哲學 (philosophize) 的方法，其主要的特徵在於揭露被自然或日常語言所掩蓋的邏輯結構，以獲致人類知識最終的明確性。羅素 (Bertrand Russell) 曾說「我喜歡確定性的程度，就像人們喜歡宗教信仰那樣」(轉引自高宣揚, 1991: 25)，這樣的態度可以說完整地表達出分析哲學的精神。雖然追求明確知識是因為受到當時科學快速發展的影響，但是這種哲學運動的直接起因，卻是來自於二十世紀初的哲學家們發現了邏輯雖然沒有辦法直接用來談論這個世界，但卻可以用來揭露個別語句之間的關係，例如 $\neg\neg x$ (not not x) 跟 x 的意思是一樣的。換句話說，科學使用語言表達出外在世界的確定關係 (也就是要處理 what is out there? 的問題)，而邏輯——一種「分析」的方法——則可以用來檢驗語句本身。如此一來，邏輯連同科學成了追求確定性的最佳伙伴。而英美哲學界也隨之開始了 Richard Rorty 所稱的「語言的轉向」(the linguistic turn) (Rorty, 1967: Introduction)。所謂語言的轉向，指的是哲學研究的重心從邏輯本身轉而把焦點放在對所謂的語言的考察。對羅素這些傾心於邏輯研究的人來說，哲學必須要穿透不清晰的日常語言，去分析語言背後的邏輯形式與內容。在這個風潮下，最突出的分析哲學學派是羅素與其學生維根斯坦 (Ludwig Wittgenstein) 的早期作品為代表的邏輯原子論 (logical atomism)，以及以維也納學派 (the Viena Circle) 為代表的邏輯實證論 (logical positivism)。前者認為世界分析到最後是由原子事實 (atomic facts) 所組成，而這個結構可以用語言中的原子命題 (atomic propositions) 以圖像對應 (picturing) 的方式來呈現。後者則認為只有二種語句是有意義的：科學的綜合 (synthetic) 語句——亦即那些直接指涉真實世界的語句，以及合乎邏輯或數學的分析 (analytic) 語句——亦即那

些雖然沒有直接指涉真實世界，但能合乎邏輯或數學要求的語句。¹

但是這樣的看法後來遭到了懷疑，而這樣的懷疑最早竟然是出自維根斯坦。後期的維根斯坦開始感覺到邏輯原子論似乎行不通，因為世界似乎還有許多東西是無法以這種方式被揭露出來的。換句話說，沒辦法用邏輯分析或不符合科學原理的語句似乎仍然是有意義的。² 因此在他的後期作品中，他逐漸放棄了對邏輯的依賴，轉而把注意力放在對日常語言的用法（use）上，後來通常被稱為日常語言哲學（ordinary language philosophy）。由於這種新的方向是對前一種哲學風潮的反省，特別是其中的「分析」意味大幅降低，因此日常語言哲學是否算是分析哲學的一部份常有爭議。但是不論如何，這種對語言的考察方式，後來獲得牛津大學一群哲學家——包括 Gilbert Ryle, John Austin, Peter Strawson 還有後來的 Paul Grice——的迴響。其中 Austin 更發展出一套「語言—行為」理論（Speech-Act）（Austin, 1976）。簡單地說，這個理論認為，一個語句的表達（utterance）包含了三種力量（forces）：locutionary——即該語句字面上的意義（literal meaning），illocutionary——即表達者所意圖傳達給接收者的內容，以及 perlocutionary——即表達者所欲對接收者所引發的效果。³ Austin 更進一步指出，當表達者做

¹ 前者的代表著作是 Wittgenstein (1961)。後者則包括 Moritz Schlick、Rudolf Carnap、Otto Neurath 等人。英語世界則是由 A. J. Ayer 所引進，可參考其著作（Ayer, 1946）。

² 維根斯坦有一次跟他的朋友 Piero Sraffa 辯論他的邏輯原子論，認為命題與其所描述的事物必然有相同的邏輯結構。此時 Sraffa 用一隻手的手指外緣輕輕掃過臉頰的下方——一種那不勒斯人常用來表示不屑或輕視的手勢，並問維根斯坦這個手勢的邏輯形式為何？Sraffa 這個質問讓維根斯坦毫無招架餘地，他後來自承 Sraffa 的例子讓他開始意識到他的邏輯原子論可能有重大的缺陷，有些不合乎嚴格邏輯形式的日常語言仍可能是有意義的（Malcolm, 1958: 69；轉引自趙敦華，1988：70）。

³ illocutionary 與 perlocutionary 是 Austin 自創的詞。其中前者指的是「in locution」而後者是「by locution」。值得一提的是，當論及語言—行動（例如某個 perlocutionary act）時，Austin 還特別指出一個語言—行動是由某種 force（Austin, 1976: 99）加在一個特定的 propositional content 所產生的 effect（Austin, 1976: 106），前者指的是一段發語希望如何被理解（how an utterance is to be taken），而後者指的則是一段發語實際上如何被理解（how an utterance is actually taken）後所得到的效果。Austin 的學生 John R. Searle 曾經對這點做出比較清楚的分析。底下有二個句子：(1) Sam smokes habitually. (2) Does Sam smoke habitually? 這二個句子具有相同的 propositional content：主詞所指涉的（referring）都是 Sam，而述詞所描述的（predicating）都是 smoking habitually（此即該 utterance 中的

出某種表達時，他並不僅是做出某種描述，而是在施行某種行爲。以 Strawson 所舉的例子來說，當一個警察對另一個在結冰的湖面上滑冰的人高喊 “The ice over there is very thin!” 的時候，雖然字面上的意義是「那裡的冰很薄」，可是實際上這個表達真正的意義是那個警察在對滑冰者做出警告。換句話說，表達本身並非對行動的描述，而是行動本身。在這種情況下，接收者如果要瞭解一個語句的意義，不能只去瞭解 locutionary 那一面，而必須去瞭解 illocutionary 的那一面——也就是要瞭解表達者到底要藉這個表達做什麼。更進一步來看，若要理解某個表達中的 illocutionary force，顯然就必須去瞭解表達者的意圖。如此一來，對意義理論的研究，已經從邏輯本身移轉到語言本身。或者換個方式說，哲學的焦點從指涉理論 (theory of reference) 轉移到了意義理論 (theory of meaning)。

邏輯分析與日常語言分析這二種哲學途徑之間的差異，或許可以用 John Searle 某一次的訪談來說明：

這條線索主要是關於意義與真理之間的關係的。在這一傳統中，關鍵的問題是「發語 (Utterance) 的真理條件是什麼？」屬於這種傳統的哲學家一般都致力確立或決定句子真確的條件，顯而易見，這條線索與科學哲學緊密相聯。另一條線索，…，隨著語言

locutionary meaning)。在邏輯結構上二個句子共享了相同的主詞與述詞，那麼是什麼讓這二個句子有不同意義呢？Searle (與 Austin 一樣) 認為二者的差異在於當中的作者意圖 (即 illocutional force) 不一樣：前者的 force 是一種斷言 (assertion) 而後者則是疑問 (question) (Searle, 1969: 22-33)。這二個不同的 illocutionary forces 讓這二個具有相同 propositional content 的句子各自成爲不同的 illocutionary acts。做出這樣區分的原因，在於 force 不一定能帶來 (bring about) 預期的 effect—只有在成功的語言一行動中 force 與 effect 才會一致。例如媽媽對著孩子說：「去寫功課！」(一個具備祈使句型的語言一行動)，可是孩子卻充耳不聞繼續看電視。在這個事件中，可以看到這個發語中確實帶有 perlocutionary force (亦即小孩聽見而且理解媽媽的命令)，但是卻沒有得到預期的 perlocutionary effect (亦即小孩關掉電視去寫功課)。簡單地說，語言一行動中所帶有的 forces 與 effects 是不同的概念，不應混爲一談。在陳思賢的文章 (民 88:14-5) 中，他並沒有直接去談論 locutionary、illocutionary 與 perlocutionary 這三個述詞，而是談論 locutionary meaning、illocutionary force 以及 perlocutionary effect。也就是說，陳思賢很謹慎地做出了與作者類似的區分。從這個角度而言，作者與陳思賢的意見並沒有太大的差異。此處要感謝匿名審查人之一的指正。

被看做人類行為的一部份，更多地注意語言的使用問題。這條線的關鍵問題不是「意義和真理之間的關係是什麼？」而是，「說話者的發語在意義和運用，或者意義和意圖之間的關係是什麼？」這是我看到的兩條發展線索（麥基，1993：19）。

歷史研究：規範性而非描述性

在政治學界，受到邏輯實證論的鼓舞，興起一股行為主義（behaviorism）的風潮。在這股風潮的最高峰時，甚至出現了「政治哲學已死」與「意識型態的終結」的看法，宣判了不能合乎邏輯分析的命題——也就是政治哲學研究的對象——的死亡。「政治哲學之死」、「意識型態的終結」等口號的出現，標示了分析哲學對政治理論研究的一次頗具破壞力的高潮。⁴ 根據邏輯實證論中的邏輯原子論，若一個語句無法被分析成可以反應世界的邏輯形式，則這個語句不具備任何認知意涵——因為其中沒有真假值（truth value）在內。而不幸的是，傳統意義下的政治理論正是落在這個範疇中。這種見解背後所隱含的意義是，所謂的哲學研究的對象必須是那些必然為真的命題，或者說是能反映事實（corresponding to facts）的命題。根據這種看法，可以推論哲學不會是偶然（contingent）的結果。這種看法在當時席捲了學術界，甚至在英國歷史學界中也能找到人呼應，認為歷史研究的目的是要從全然不同的事實中推論出真理（truth）。

然而這樣的歷史研究方式也遭到了不少批評。一種批評認為，至少在政治理論的研究中，哲學研究無法與歷史分開，因為哲學研究無法全然獨立於歷史情境之外——也就是說政治哲學在某種程度上會是偶然的。在這群理論家當中，Peter Laslett 與 John Pocock 可說是對後來這種新型態政治思想史研究方法的先驅。Laslett 曾做出「政治哲學已死」的著名宣稱——雖然他自己並不同意這樣的論點。他在這方面的研究是從對洛克的研究切入。

⁴ 宣告此風潮來臨的標的性作品為 Laslett (1956)。另外對於此一運動的概述，可參考 Plant (1991: Ch. 1)。

傳統上多半將 *Two Treatises of Government*⁵ 視做洛克對一六八八年的光榮革命（Glorious Revolution）事後的理論化與理性化工作。但是 Laslett 卻把這二本著作的寫作時間推前到光榮革命之前。藉著重新界定這二本作品的完成時間，Laslett 實際上把洛克寫作的動機與目的完全反轉過來。因為根據原本的理解，洛克寫作的目的是為了耙梳光榮革命的理據並且給予某種的證成。然而一旦寫作的時間被提前到光榮革命之前，顯然這樣的目的是不能成立的。那麼洛克寫作的目的會是什麼？對 Laslett 而言，長久以來 *Two Treatises* 被當作是事後理性的沈積，現在在他的筆下卻變成了事前鼓吹革命的行動綱領（Palonen, 2003: 14；Laslett, 1960: 46-7）。⁶ 更進一步來看，一個看似不甚重要的歷史考據，卻被 Laslett 賦予了較其乍看之下更為重大的意義：政治哲學家不再是黑格爾筆下的 Owl of Minerva，只有在夜幕低垂之後才開始活動。對 Laslett 來說，政治哲學家不再只是一個旁觀者，他自己就是政治事件中的參與者，而他參與的方式就是發表他的理論或哲學。也就是說，從事政治哲學研究本身不再只是一種回溯或記錄，而是一種行動。Laslett 也因此認為，把政治哲學視為獨立於歷史事件之外的理性建構並不恰當。

相較於 Laslett 把政治哲學全然等同於政治實踐，Pocock 則對政治哲學做出另一種層次的分析。除了 Laslett 所指出的實踐層面之外，Pocock 認為

⁵ 此後簡稱 *Two Treatises*。

⁶ 匿名審查人之一指出，Laslett 這個翻案工作的旨趣，是要表明 *Two Treatises* 的寫作目的與當時的「罷黜危機」（exclusion crisis）有相關的連結，因此不一定是「鼓吹革命的行動綱領」。然而 Laslett 卻自承「*Two Treatises* 事實上變成對引起革命的要求，而非對急需被辯護的革命的一種理性化工作」（1960：47；轉引自 Palonen, 2003: 14）。換句話說，本文作者在此要說明的，並非洛克寫作此書時的意旨，而是 Laslett 在詮釋洛克時究竟展現出了何種 illocutionary act。從語言—行動理論的角度來看，Laslett 在此，按 Searle 的分類，並非在做斷言（assertive）—表明他的說法是符合事實的，而比較像是在做宣告（declaration）—當宣告成立時，世界即將按照其宣告內容而運行。例如（Searle 自己的例子）當我成功地指定你為主席時，你就真的變成主席（1979：16-7；轉引自 Fotion, 2000: 51）。當然 Laslett 是否正確地理解（uptake）洛克在 *Two Treatises* 中所隱含的語言—行動是一回事，但是 Laslett 在詮釋 *Two Treatises* 時展現了何種語言—行動則是另一個問題。值得補充的是，Laslett 自己並沒有運用語言—分析的方法來從事歷史研究，因此此說法並非 Laslett 自己的見解，而是後來的讀者（如 Palonen）事後回溯的重建結果。

對政治事務的思辨本身就是人類生活中的一種活動，就如同「征戰或耕作或做其他事一樣」(1962:190)。也就是說，從事思想史(intellectual history)的研究其實包括二種意涵：「研究行動」與「研究思想」二種途徑。前者要研究的是政治思想如何幫助我們理解這些思想家們的行為(如同 Laslett 所做的一般)，後者則是著重如何從一個具體歷史情境中獲致或推出特定的政治理論(Pocock, 1962: 194-5)。對 Pocock 而言，一個思想史家所要研究的，是相應的歷史事件與政治哲學間的對應關係。與 Laslett 不同之處在於：Pocock 不只要求驗證政治哲學如何實際引領具體歷史事件的發生，他還認為如何從歷史事件推演出政治哲學、以及推演出怎樣的政治哲學，都是思想史家正當的工作。換句話說，他要研究的是歷史與哲學間雙向的相互關係，而不是邏輯實證論所認為將歷史置於哲學之下、也不是如 Laslett 所認為的將哲學置於歷史之下的研究。

不論 Laslett 與 Pocock 在理論上對 Skinner 發生了多具體的影響，他們二人至少引領 Skinner 到一個新的研究方向。Skinner 隨後也加入了他們從哲學中拯救歷史的行列。然而與他們不同之處，在於一方面 Skinner 並沒有如 Laslett 一樣，把政治哲學視為行動綱領，把歷史抬高到哲學之上。另一方面，他也不同意 Pocock 把思想史研究劃分為「行動」與「思想」二個範疇，而認為這二者間的劃分是不需要的(Palonen, 2003: 19-20)。因此對 Skinner 來說，(二者間無法完全劃分的)思想史與政治哲學不再如邏輯實證論所認為的無意義，或者是某些史學家所認為的關於事實與由事實所推演出的結果，而是一種評價式的(evaluative)或規範的(normative)概念，畢竟政治哲學不能獨立存在於所有的時空之外。若思想史家想理解某個特定的政治哲學，就必須把哲學中評價或規範的那一面——也就是受限於歷史條件的偶然的那一面——加以考量。要說明這個論點，Skinner 所採用的途徑是從後期維根斯坦以來的角度——即 Searle 所稱的第二種途徑——來從事研究，也就是以語言的用法來取代語言與真理間的關係作為研究方式。換句話說，Laslett 與 Pocock 開啓了 Skinner 對歷史研究的新的視野，但是與他們不同的是，Skinner 採用了更新穎的哲學武器——也就是一種新的語言哲學作為分析的工具。

雖然可以說這種立場或多或少都反映在 Skinner 的每件作品當中，但是

在他從事思想史研究三十餘年以後所發表的一篇文章，可以看到 Skinner 對傳統歷史研究以及對思想史的偏見所做出的反擊。在他的“Sir Geoffrey Elton and the Practice of History”（1997）中，Skinner 所要抨擊的主要對象，是他所接任的劍橋大學現代歷史欽定教授（Rigius Professor of Modern History）一職的前任教授 Geoffrey Elton。Elton 認為，首先，由於從事歷史研究時，是歷史學家而非哲學家在對歷史做出解釋，因此哲學在歷史研究中的功能是不存在的（Skinner, 2002: 11；Elton, 1970: 125, 129, 136, 146）。此外，Elton 認為把歷史哲學當成歷史研究的對象或本質來對待並不恰當，因為歷史研究所要做的是「從全然相異的事實中推演出結論（consequences）」（Skinner, 2002: 10；Elton, 1969: 129），而這裡所謂的結果指的是真理（truth）（Skinner, 2002: 12；Elton, 1969: 68, 86）。依照這種看法，什麼是事實就會決定歷史研究的結果（即是否能真正找到真理）的成敗。換句話說，在歷史研究中，哲學解釋根本沒有扮演任何角色，因為真正重要的是事實與結論的關係。從這裡 Elton 推論出「歷史所要處理的是事件（events），而非（事件的）狀態；其所要探究的是事情如何發生而非指認出發生過那些事情」（Elton, 1969: 22；quoted from Skinner, 2002: 9）。這裡的意思是，借用 Elton 自己的比喻來說，歷史學者就像是個木匠一般，重要的是他的手藝好不好，至於他藉著他的好手藝做出了怎樣的作品反而其次。按照這種見解，Elton 給了幾個如何從事歷史研究的指示。第一，歷史研究的對象（亦即其所要發掘事實的歷史對象）必須是「真正的」或「硬的」歷史——也就是與政府與被統治者的公共生活相關的歷史（即一般的政治史）。至於其他的歷史研究對象（例如經濟史或藝術史或思想史），除了與「真正的」歷史相關，否則不存在研究的價值（Skinner, 2002: 13；Elton, 1969: 190, 197, 199）；其次，無可被懷疑的歷史事實確實存在（Skinner, 2002: 13, 18；Elton, 1969: 101, 111）；第三，歷史學者可以界定哪些歷史事實是相關的。這裡又可以分為二個部分：第一，專業的歷史學家從事歷史研究時，是隨著歷史事實走、根據歷史事實的重要性，而不像那些業餘或玩票的歷史研究者選擇歷史事實來研究（Skinner, 2002: 15；Elton, 1969: 31）。二者的差別在於後者把自己的研究興趣強加到歷史研究中，而前者則是研究確實存在的歷史事實中自然浮現出來的問題。說得更簡單一點，就是業

餘歷史學家是自己找研究題目，而專業歷史學家則是聽從歷史事實的建議研究應該研究的題目。最後，爲了達到上述的目的，歷史學家必須要對必然存在的歷史事實具備全面的認識（total acquaintance），意即歷史學家必須要沒有遺漏地熟悉所有的歷史事實。不管 Elton 是否直接受到邏輯實證論的影響，他的見解確實非常能迎合邏輯實證論對政治哲學（對 Skinner 而言這相當於是說思想史）的攻擊。歷史研究的目的，在於以不偏不倚地處理歷史事實的態度，去發掘過去的事實中所隱藏的真理。這是爲什麼 Skinner 形容 Elton 的歷史觀耽溺在一種「對事實的狂熱」（the cult of the fact）當中。

然而 Skinner 對 Elton 這種狀似合乎科學要求的歷史研究幾乎是全盤的否定。對他而言，Elton 見解可以說沒有一點能被接受。首先，何以「真正的」歷史必須是 Elton 所稱的政治史？Skinner 用了一個 Elton 不會認可的方法所得到的答案來否定所謂「真正的」歷史存在，他認爲這是傳統英國大學教育與政治菁英教育高度相關的結果。一旦這種聯繫被鬆綁，政治史的重要性自然也會大幅降低（Skinner, 2002: 23）。換句話說，Elton 的看法正是一種意識型態的表現。至於歷史事實是否存在，如何達成對歷史事實的「全面認識」，以及什麼是有價值的歷史問題等，Skinner (2002) 則從一種維根斯坦式（Wittgensteinian）的角度反對 Elton 的說法。Skinner 並不否認 Elton 所說的事實會存在。然而問題是，如果我們不知道挖掘這些事實的目的是什麼，那麼這些事實都是瑣碎的，而且會有無窮的事實存在。Skinner 舉了一個例子來說明這個論點。假設 Chatsworth House 的存在是事實，而且其具有重要的歷史意義⁷—這些都是 Elton 所認可的歷史事實。但是問題在於：與此屋相關的事實有無計其數：舉凡藏書幾冊、窗戶幾扇等等都是歷史事實。Skinner 就質疑，若連如此繁瑣的事物都構成所謂的歷史事實，歷史學家要如何窮盡這些事實—即使這些都是可被驗證的「事實」？換句話說，Skinner 認爲除非我們先知道研究的論旨爲何，否則研究者根本無法取捨哪些歷史事實是有用的。打個比方來說，若有人冒失的問「怎麼走？」，

⁷ 此屋是 Devonshire 公爵及其後代世居之處，第一代公爵是 1688 年光榮革命中輝格黨重要領袖之一。

大概沒有人可以真正的給他方向，除非問路的人先告訴我們他的目的地在哪（例如「中正紀念堂怎麼走？」，「順著中山南路走就到了。」）。也就是說，若要理解歷史研究的意義，研究者的目的或意向（intention）是必須被優先列入考慮—而非 Elton 所說的會自然從事實中浮現，否則再多事實堆積都是瑣碎而不重要—注意，是瑣碎而不重要，而非不真實的。從這點來看，歷史研究是無法如 Elton 所說的那樣擺脫哲學的考量。

如果，如 Skinner 所說，歷史研究無法擺脫哲學，而哲學研究，如 Laslett 與 Pocock 所說，也無法擺脫歷史，那麼如何進行歷史研究才是合理的方法呢？對於這個問題，Skinner 發展出自己的一套觀點。

Intention 與 Convention

既然對 Elton 的事實取向歷史研究方法有所質疑，Skinner 就提出另一種研究途徑。值得一提的是，Skinner 所反對的研究途徑顯然是受到分析哲學（尤其是邏輯實證論）有相當的親近性，但是他自己所推崇的研究途徑卻也同樣得到分析哲學的啟發。Elton 所跟隨的是 Searle 所指出的第一種方向，而 Skinner 所跟隨的則是第二種方向。⁸ 然而對 Skinner 而言，他確實反對第一種途徑獨大的情況。尤有甚者，他甚至更進一步地認為在思想史或政治哲學的研究裡，第一種途徑是不適當的方法。換句話說，對 Skinner 而言，或許有些題材是適合第一種途徑的，甚至有些可能同時可以包含二種途徑，但是卻也有些對象只適合第二種途徑。顯然 Skinner 就認為政治哲學屬於這一類題材。

Skinner 指出當從事歷史研究時，研究者所遭遇的問題是到底研究對象（在思想史研究中指的是文本）的意義是什麼。他根據 Austin 的「語言—行動」理論，把日常語言（ordinary language）中的三種分析層次運用到歷史資料上：字面上的意義是什麼？對我（即讀者）而言，文本指的是什麼？以及作者想藉這個文本指什麼（Skinner, 1972: 396-7）？這個區分顯然與

⁸ 當然，這裡並不意味著在哲學研究中二種途徑是針鋒相對的。事實上二者只不過是不同的研究取向而已，不必然具有任何的競爭關係。

Austin 的 locutionary, perlocutionary 以及 illocutionary forces 的分類完全一致。⁹ Skinner—與 Austin 一樣—更進一步指出，他把他的研究重心放在第三種意義上。在 “Meaning and Understanding in the History of Ideas” (1969) 一文中，Skinner 把「語言—行動」理論運用在思想史研究的嘗試開始獲得廣泛注意。他在此文中指出了「文本主義」(textualism)¹⁰ 的問題，認為只求瞭解文本本身的意涵是不充分的，因為除了要瞭解文本作者說了些什麼以外，歷史學者還需要瞭解作者說這些東西要做什麼 (Skinner, 1969: 31)？也就是說，歷史研究除了要瞭解文本的內容 (what is the content?) 之外，還必須要瞭解文本的作用或目的 (what is the text for?)，或者用 Skinner 自己的話來說，我們必須瞭解這些文本是要幹嘛用的 (what point is it?) (Skinner, 1969: 31)。

Palonen 指出後期 Skinner 認為意義的理解不只是文本內容而已，還涉

⁹ 的確，Skinner 理論的核心是要將被詮釋的主體以及詮釋客體的行動者意識型態連結起來。但是，匿名審查人之一質疑，這是否表示此處的第二種意義與第三種意義都同樣是指涉作者意圖呢？在論及第二種意義時，Skinner 特別舉 Paul Ricoeur 的觀點為例，強調此種意義關鍵在於詮釋者應該著重在「文本在公共意義上的變遷 (changing public meanings of texts) 而非「原作者意圖指定 (在文本上) 的意義 (the meanings that their original authors may have intended to assign to them)」(Skinner, 2002: 92)。他更引用了 Ricoeur 來說明第二種意義的意義為何：「現在文本所說的遠比作者所說的更要緊」(Ricoeur, 1981: 201；轉引自 Skinner, 2002: 92)。也就是說，第二種意義所要追求的不是對作者意圖的探詢。

若是如此，何以 Skinner 只關心 illocution 而不關心 perlocution—即何以 Skinner 將焦點放在第三種意義而忽略第二種意義？這個問題可以用另一個方式來詢問。Skinner 所質疑的是：何以 Ricoeur 等人只重視第二種意義而不重視第三種意義？他們的答案是：因為作者意圖無法被復原理解；或者是即使能被復原理解，對於理解文本意義也不重要。Skinner 對這種態度的反應是：作者意圖即使無法被完全復原，至少也能被復原到某種程度。更重要的是，理解 (即使只有部分) 作者意圖對理解文本有關鍵重要性，因為唯有如此才能理解作者的 illocutionary acts (Skinner, 2002: 114-24)。Skinner 之所以會做出這樣的見解，是因為他認為文本作者實際上是在從事溝通 (communication) —與讀者溝通—的工作。對於成功的溝通來說，理解發語者的意圖當然是理解其發語意義的必要條件，這也是語言—行動理論的核心概念。對於作者意圖與成功溝通間的關係，可參考 Searle (1969: 46-8)。

¹⁰ 但在稍後的修訂版 (2002) 中，因為 Skinner 認為 textualism 這個詞會造成若干混淆，所以不再繼續使用這個詞。

及到了文本如何以及爲何被以某種特定形式來表現 (how and why it is said)。更重要的是，後者是前者的先決條件：若不知道文本爲何以及如何表現，那麼就無法理解文本的內容是什麼 (Palonen, 2003: 32)。對照 Skinner 後來轉向強調修辭 (rhetoric) 來看，這樣的見解其實是合理的，事實上等於是爲他後來的轉向奠基。畢竟文本如何與爲何被以某種特定來表現顯然與語言的使用方式——修辭學裡的主題之一——有密切的關係。

然而這個轉變並不突然。在 Skinner 較早期的作品中就能發現若干端倪。最重要的線索，應該是他對「常規」(convention) 與「意圖」——分別處理 how 與 why 的問題——的一貫重視。雖然這些問題在 Austin 的理論中就已經被提出，但是卻被 Skinner 借來分析歷史現象，使得這點也成爲他的研究方法中與語言分析最清晰的關連之一。在 “Convention and the Understanding of Speech Acts” (1970) 一文中，Skinner 希望能夠對 Austin 的理論中若干未決的問題做出補充。Skinner 認爲 Austin 雖然指出除了 locutionary force 以外，日常語言還同時帶有 illocutionary 與 perlocutionary forces。然而(1)他卻沒有對後二者間的區別做出比較細緻的分析，而且(2)他也沒有說明要如何去「理解」(uptake) 日常語言中 illocutionary force 的條件。對於這些問題，Skinner 嘗試做出回應。值得一提的是，這些可說都是純粹語言分析哲學的討論。一直要到文章後段，Skinner 才提及這些討論對歷史學者的影響。

事實上對 Austin 理論中這些闕漏之處，並不是沒有被其他人所注意到。例如另一位語言哲學家 Peter Strawson 就指出一個受話者 A 要理解說話者 S 的發語中的 illocutionary force 的 (至少是必要) 條件就是 S 必須能提供某種「本質上可被表達出來的」(essentially avowable) 的意圖。¹¹ 根據這樣的標準，Strawson 提出二種理解 illocutionary force 的溝通型態：一是 A 理解那些去解釋 (decode) S 的「本質上可被表達出來」的意圖所需

¹¹ 意思是說這種意圖並未被實際表達出來。因爲一旦被實際表達出來，這種 force 就不再是 illocutionary 而是 locutionary 了。比如說 A 問 B 「瑪麗漂不漂亮？」 B 回答 「她個性很好。」 雖然 B 並沒有直接回答 A 的問題，但是顯然他的答案是否定的 (意即 B 真正的意思是瑪麗不漂亮)。這個真正的意圖雖然沒有被 B 公開表達出來，但是不可否認其具有被公開表達的可能性。

要的常規，而這也是 Austin 理論中所認可的；另一種則是有些 illocutionary force 是不需要經過常規過濾，A 就可以直接「理解」S 的意圖（Strawson, 1964）。

然而 Skinner 對 Strawson 的分析卻不甚贊同，並且提出二種狀況來反駁。第一種是所謂「閃爍其辭」（oblique）的狀況，意即雖然 S 的「本質上可被表達出來」的意圖存在，但是真正把這種意圖表達出來的結果，無助於 A「理解」S 的發語中的 illocutionary force。另一種是「不能表達出來」（non-avowable）的狀況。在這種狀況下，雖然 S 的「本質上可以被表達出來」的意圖存在，但是不能被公開表達。因為一旦這麼做，反而會破壞原本發語中的 illocutionary force（Skinner, 1970: 122-3）。舉例來說，前者如一個聽不懂笑話的人問說笑話的人到底哪裡好笑。「哪裡好笑」當然可以解釋，但是經過解釋之後，原本說笑話的目的就喪失了（這種「笑話」還讓人覺得好笑嗎？）；後者（如 Skinner 自己給的例子）像是諂媚（flattering）。若說話者對他所奉承的對象明示他的所作所為是為了拍他馬屁，那麼等於是破壞這個行為本身（因為實際上這樣會激怒對方），反而引起反效果。或許這二種行為並不如 Skinner 自己所認為地可以被清楚劃分，但是可以確定的是，這些種類的狀況的確不是 Strawson 所能解釋的，因為就這些例子來看，其實是需要某些東西來輔助，才能掌握到那些「本質上可被表達出來」的意圖所展現的 illocutionary force。因為 S 的意圖在可被表達卻沒有被表達出來的情況下，A 是不可能直接去「理解」的（Skinner, 1970: 129-30）。Skinner 指出，以諂媚的狀況為例，一次成功的溝通必須在 A 與 S 都同時認知到雙方都在一種特殊的情境中，否則他們會連要溝通什麼都不知道。¹² 這種觀點應該是源自維根斯坦的「語言－遊戲」（language-game）概念（Wittgenstein, 1958），而 Skinner 更進一步指出認為辨別每種遊戲的規則的能力來自常規（Skinner, 1970: 130-1）。¹³ 簡言之，Skinner 在此所要論

¹² 比如說 S 對 A 指著一張白紙，那麼到底 S 要表達什麼？A 又能從這個行為中「理解」什麼？到底 S 要表達的是有「一」張白紙（指數量）、有一張「白」紙（指顏色）、還是有一張白「紙」（指性質）？除非雙方已經預先對這點有共識（agreement），否則 S 的意圖根本不可能為 A 所探知。

¹³ 而這點與維根斯坦的原意似乎有些出入。維根斯坦用「協議」（agreement）來形容這種

證的是，Skinner 對於 Strawson 所提出受常規規範以及不受常規規範的語言—行動（conventional and non-conventional illocutionary acts）的分類方式並不贊同。他不贊同的原因在 Strawson 的分類無法處理於他所提出的二種非標準的語言—行動：因為一方面這二種語言—行動並非像球賽一樣由規則所規範（rule-governed），因此難被認為這種語言—行動必須透過常規來理解；然而另一方面顯然要理解這樣的語言—行動，發語者與聽眾間又必須具有某種程度的默契，這卻似乎預設了某種常規的必要性。因此 Skinner 主張「A（Audience，聽眾）所能正確理解的所有意圖連同 S（speaker，發語者）所意欲讓 A 所理解的意圖都必須全然是社會常規性的意圖（socially conventional intention）（Skinner, 1970: 133）。」

在這些純粹語言哲學的討論之後，Skinner 回過頭來討論這些理論對歷史研究的意義所在。既然常規是理解語言行動時不可少的關鍵，而歷史文本又是語言行動的一種表現，那麼歷史學者必然需要理解他所研究的對象所浸淫的常規為何。¹⁴ 然而這種理解是否可能？Skinner 的答案是肯定的，他並以「無意中聽見」（overhear）的例子來說明。當 S 對 A 施行一項 illocutionary force 時，被一個第三者 N（意即 S 與 A 以外的人）偶然聽見。雖然 N 不是這場對話中的對話者，但是 N 仍可能瞭解這個 force（Skinner, 1970: 134）。這個例子說明了跨時期或者同時期的異文化的理解，在某種程度上仍是可能的，只要能夠掌握控制研究對象的常規。歷史學者的工作，正是要從事這個方面的解釋。

這種高度重視常規的看法，讓 Skinner 被很多人認為他是一個結構主義者（structuralist）。因為既然常規是規範受話者是否能「理解」illocutionary

達成共識的過程，雖然這個字有些誤導的作用，因為這個字的字義似乎暗示著達成協議是一種志願的（voluntary）的過程，但是維根斯坦並不這麼認為。相反地他認為人們是「盲目地」（blindly）遵守規則（Wittgenstein, 1958: para. 219）。

¹⁴ Skinner 借用日常語言分析方法來從事歷史分析，其中有一個問題，就是二種研究途徑的研究對象不同。前者研究的是日常語言中的語句（sentence）而後者研究的則是文本，二者顯然有著範疇上（categorical）的差異。換句話說，Skinner 必須要解釋何以能夠把研究語句的方法應用到分析文本上。要彌補這個理論上的差距，Skinner 勢必需要將「語言—行動」理論從語言分析的層面轉換成爲行動哲學（philosophy of action）。針對這個轉折，作者在本文稍後處會提出說明。

force 的必要條件，那麼把語言行動視為是常規的產物、或是被常規所決定的結果，似乎不是太不合理的推論。然而出人意料的是，Skinner 自己卻明白地反對這種說法 (Skinner, 1969: 43)。對於這個問題，或許 Skinner 對意圖的看法，可以說明何以他會採取反對的態度。

在 “On Performing and Explaining Linguistic Actions” (1971) 一文中，Skinner 說明了語言—行動與意圖之間的關係，以及如何解釋語言—行動這二個問題。首先，Skinner 先問若語言—行動是一種志願的行動 (voluntary action)，那麼語言—行動與其他的一般志願性行動的差異在哪裡？根據當時行動哲學的看法是：當一個狀況可以被語言以 “A bringing it about that P” (「A 引發了 P」) 的形式所重述 (redescribe) 時，其中 A 是此一狀況中的行動者 (agency)，P 是 A 所做的一個行動 ϕ 所獲得的結果 (result)，而 ϕ 是重述此一狀況的語句中的動詞所代表的行為。在這裡 ϕ 是「A 在做什麼？」(what is A doing?) 這個問題的答案 (Skinner, 1971: 3)。當然 ϕ -ing 必須要符合若干條件，重述的語句才能符合原來的狀況。Skinner 首先要挑戰的，正是這些條件是否真的有效。他的基本觀點是：有些 illocutionary act 是有效的志願行為，但卻不能被上述的重述形式所包含在內 (Skinner, 1971: 4-12)。這個問題之所以會產生，正是因為一個語句中常會包含一些 (用 H. P. Grice 的話來說) 「非自然的」(non-natural) 意義。¹⁵ 更重要的是，若一個行動的定義 (如前面提及的重述行為的語言形式之中) 包含了受話者的某些事態的改變，我們將很難判斷這是否為說話者偶然或者不經意 (*per accidens*) 的舉措所引起，除非這樣的 illocutionary act 是一種意向性

¹⁵ 根據 Grice 的說法，某些語句具有「自然的」意義，而某些語句則具有「非自然的」意義。以他自己舉的例來說，前者像是「那些斑點代表麻疹」，我們不能說「那些斑點代表麻疹，但是他臉上那些 (代表麻疹的) 斑點不是麻疹。」也就是說，所謂「自然的」意義指的是原因與結果間的關係，因此其「自然的」意義 x 是「x 意指 p 而且 x 意指 p 引起 p」(x means that p and x means that p entails p.)。但是另一種語句，例如「(公車上的) 鈴響三聲表示『這班車客滿』。」卻沒有前面那個例子的狀況，因為有公車司機搖錯鈴。在這個例子中，「x 意指 p 而且 x 意指 p 沒有引起 p」(x means that p and x means that p do not entail p.)。Grice 的重點是，在「非自然」的意義中，必須是發話者試圖去引發受話者某種信念，而受話者之所以接受這個信念，是因為他接收到了發話者希望其接受此信念的意圖，否則其意義將無法被判別，因為當中並沒有自然的因果關係。參見 Grice (1957: 378)。

(intentional) 的一意即指向某事態的一行為 (Skinner, 1971: 8)。除此之外, Skinner 還特別指出, A 的 ϕ -ing 與是否 “A bringing it about that P” 其實不必然以語言重述一個 (illocutionary) 狀況的必要條件, 因為可能會有某些 illocutionary act 是包含前者卻不含後者, 或者包含後者卻不含前者的情況 (Skinner, 1971: 4-11)。綜合這些分析, Skinner 得到的結論是一些 illocutionary 的狀況是可能被有效的重述語言所表達, 而且這些狀況中的行為必然是意向性的 (Skinner, 1971: 13)。除此之外, 他更進一步指出, 對一個狀態的重述等於是把此一狀態中的 illocutionary force 揭露出來, 而這樣做就不僅是重述該狀況而已, 而是對該狀況的一種解釋。解釋的意思不是去說明到底說話者做了什麼, 而是說明為什麼說話者要做這種行為。然而這樣的解釋不是一種因果關係 (causal) 的探索, 而是對意圖的瞭解 (Skinner, 1971: 13)。

在探討過這些純粹語言哲學上的問題後, Skinner 回過頭來指出, 從事歷史研究也是一樣, 若只關注在文本上, 就好像只找尋語言行為 (特別是「非自然」意義) 中 (不存在的) 因果關係, 而忽略掉在其中的 illocutionary force。要去瞭解這些 illocutionary force, 讀者等於是想去瞭解其中說話者的意圖。而要瞭解這些意圖, 則必須掌握說話者所運用的常規。在這裡我們就能理解何以 Skinner 不承認他是一個結構主義者的原因,¹⁶ 因為一個語言一行為的發動主要還是依賴發話者個人的意圖, 而不是被他所處的常規所規範。常規或許會限制發話者表達其語言行動的方式與內容, 但是常規本身並不能發動一個語言一行動, 只有發話者本身基於其特別的意圖時才可能。因此常規充其量只是理解發話者意圖時所需的意義的地平線 (meaning of horizon),¹⁷ Palonen 也因此認為 Skinner 的語言一行動觀其實是把行為

¹⁶ 有關這部分的討論, 參見 Keane (1988)。

¹⁷ 匿名審查人之一質疑, 如果發話者個人的意圖可以完全不受常規所規範, 常規何以成為受話者理解 illocutionary force 的必要條件? 按照 Skinner 的說法, 他並不是要問發話者個人意圖的內涵是否完全不受常規的影響, 而是將重點擺在一次成功的語言一行動 (意即一次成功的溝通) 不僅需要預設社會常規的存在, 同時也取決於發話者的意圖, 即使他的確賦予後者比較重的份量。也就是說, Skinner 的問題不是意圖與常規間的關係, 而是一次成功的語言一行動與意圖和常規間的關係。用一個比喻來說, 一個廚師能燒出一道好菜, 除了他的廚藝 (相當於語言一行動中發話者的意圖) 精湛之外, 還得要有高檔

者從行為主義中的結構與行為者的二分法中所拯救出來（Palonen, 2003: 33）。這樣的態度也是 Skinner 與一些對作者原意持比較保留態度的學者間最大的差異。¹⁸ 藉由將行為者的意圖與常規連結，Skinner 把用來分析日常語言的語言—行動理論轉化為一種行動哲學，因為他把語言—行動的分析裡的發話者做出發出某種語句的動機，轉化為發話者採取某種行動的動機，而這個轉化的關鍵就是 Skinner 把文本的寫作類比為個別語句的發生，都是出自於某種意圖所致。而且更因為如此，所謂解釋語言—行動的意義就不僅是追尋不同行動之間的因果關係，而是要解釋意圖與語言—行動之間的關係。

從事實到修辭

大約從七〇年代末期開始，Skinner 的研究對象逐漸轉變，由原本的語言—行動分析的哲學討論過渡到對修辭（rhetoric）的研究。這個轉變讓他的理論浮現出二個清楚的階段：從強調政治哲學的歷史成分到強調政治哲學的語言呈現，而後者更是後期 Skinner 理論中一個主要的研究取向。

在討論這二個階段到底是延續或斷裂的發展前，首先值得注意的是，這樣的轉變何以會發生，以及何以會以這樣的方式出現？對這個問題，或許可以跟 Skinner 對「真理」（truth）這個概念的理解有關。從上一節的討論可以發現，藉由語言—行動的分析，Skinner 認為對政治哲學的研究必然

的食材（相當於語言—行動中的社會常規）配合才行，二者缺一不可。至於廚藝與食材間的關係（例如是否得要有好的食材才能展現出精湛的廚藝），與二者跟結果（即燒出來的菜餚）間的關係，其實是不一樣的問題，而 Skinner 在此處討論的屬於後者。至於發話者的意圖內涵是否可以完全不受常規所規範？Skinner 似乎並沒有直接觸及這個問題。然而從他的諸多作品中來看，Skinner 應該會承認常規的重要性。Bevir 就（很恰當地）稱 Skinner 的方法為一種「軟調的語言脈絡主義」（soft linguistic contextualism），因為 Skinner 主張唯有掌握與作者同時期的常規脈絡（contemporaneous conventional context）才有可能理解作者的意圖（Bevir, 1992: 277-8）。

¹⁸ 如 Ricoeur 強調讀者只可能追尋作品對讀者的意義，而 Jacques Derrida 則認為作者的意圖是無法恢復的。這些看法都意味著意義是由語境所代表的結構、而非行為者的意圖所決定。See Ricoeur (1981) 與 Derrida (1979)。另外 Roland Barthes 與 Michel Foucault 也都表達過「作者已死」這種類似的見解。參見 Barthes (1979) 與 Foucault (1979)。

要併入歷史的條件中，意即政治哲學必然在某種意義下會是思想史的研究。這樣的看法所隱含的一種觀點是：政治哲學所揭露的「真理」（如果有的話）必然是 contingent 且 context-dependent 的。但是如果「真理」是這樣性質的概念，那麼「真理」將不再是真理，畢竟真理，按其定義，必然是普遍（universal）的。

但是這樣的看法遺留下一個問題：若使一個政治哲學產生效力（validity）的真理是暫訂（甚至是不確定）的話，那麼此一政治哲學的效力顯然有問題，意即人們沒有必然要接受此一政治哲學的理由。對於這個問題，Taylor 可能是對 Skinner 提出最清楚質疑的人。他指出在 Skinner 的理論中，歷史學者對政治哲學所做出的判斷似乎與其中的真理或有效性無關。他認為這種把「把真理問題括號起來」（bracketing the question of truth）是不可能的，歷史學者必然也要持有某種真理觀，才可能做出判斷（Taylor, 1988: 219-20）。另外也有其他學者從不同的角度提出類似的質疑。Bevir (1994) 就指出，Skinner 之所以強調政治哲學的歷史因素，是因為他認為政治哲學中沒有「永恆的問題」（perennial problems）。既然沒有永恆的問題，當然沒有永恆的答案—從事政治哲學的研究也因此不需與「真理」這樣的概念掛勾。而之所以沒有永恆問題的原因，在於問題與個人意圖有關，而意圖多少受到常規的規範。由於常規不是永恆的，所以政治哲學中沒有永恆的問題，「只有個別的問題與個別的答案，而有多少提問者就有多少問題」（Skinner, 1988: 65）。

如同在前面曾指出的，Skinner 的研究所強調的不是什麼真理或者真理的內容或真值條件，而是語言或政治哲學如何被理解或使用的問題—或者換句話說，不是到底真理的內容為何，而是「真理」這個概念如何被理解與運用的問題。根據這樣的認知，他不同意如 Taylor 等人所提出的批評。他指出，對政治思想所進行的歷史分析，如果要考慮真理問題的話，通常是根據二種理由。一是必須要假設我們所要研究的對象（即政治哲學的內容）中的（至少是）構成部分為真，否則我們將無法理解到底其內容為何（Skinner, 2002: 29）。Skinner 指出，這樣的說法當然有道理，但是 Taylor 這些人似乎對這個原則過度推論了。因為同意這點並不表示其內容「必須（實際上）為真」時我們才能理解。他舉了 Jean Bodin 對女巫（witches）

的信仰為例，即使我們今天都不認為女巫是一個真的概念，這也不會妨礙我們理解 Bodin 如何去談論女巫這個概念。換句話說，在談論這些政治哲學時，我們所需要的是一種「協議」（agreement）而不是對真理的認可（endorcement）（Skinner, 2002: 30）。Skinner 關於這點的見解與維根斯坦所舉的甲蟲的例子有異曲同工之妙（cf. Wittgenstein, 1958: para. 293）。

第二個反對「把真理問題括號起來」的看法，是出自一種理性主義（rationalism）的觀點，就是假的信念（false beliefs）意味著理性的失靈，因此需要進一步地解釋（Skinner, 2002: 30）。根據這種觀點，真理只需要被標示出來，而不需要進一步解釋為什麼我們會把這些東西視為真理。舉例來說，有一張椅子在 A 跟 B 兩人面前，A（正確地）指出那是一張椅子，而 B 卻誤認為那是一張桌子。在這種情況中，A 不需要解釋「為什麼」他說那是一張椅子，意即出示「正確」答案本身已經是充分的理由，而不需進一步的解釋（further explanation），但是 B 卻需要解釋為什麼他會把椅子誤認成桌子。Skinner 認為，只有根據這樣的看法才能瞭解何以 Taylor 等人為什麼會堅持不能「把真理括號起來」，因為這樣才能知道什麼東西是需要被解釋的：對歷史學家而言，那些假的概念就是他們所要解釋的對象，而所要解釋的問題則是他們為什麼會犯這種錯。

Skinner 卻認為這樣的看法似乎搞錯了問題的本質。根據這樣的看法，歷史學家所要解釋的對象等於是去解釋理性的喪失（lapse of rationality），因為這等於要先預設有一個客觀存在的真理，只不過問題發生在行為者無法認識此一真理。換句話說，這不是本體論的而是認識論的問題。然而 Skinner 卻認為這樣的說法有二個問題，第一是這必須預設有一個客觀存在的真理，但是往往這裡所謂的真理都只是做解釋的歷史學家自己所認定的「真理」，而非當時的行為者所認識的「真理」，更不知道是不是那個客觀存在的真理。如此一來，歷史學家就會犯下所謂的「地域主義」（parochialism）式的謬誤：以自己的見識去推測別人的見識，一種 Skinner 認為唯有採取語言—行動分析才得以避免的謬誤。另一個問題是，這樣做等於把理性這個概念非歷史化。按照這樣的看法，歷史學家往往不能理解為什麼相信一些（對他們而言看似）假的概念也能被解釋為理性的行為。這裡 Skinner 採取一種反理性主義的論證—特別是 David Bloor 所提出的

“Strong Programme”，認為所謂真的概念與假的概念都同樣需要解釋，也就是 Bloor 所謂的「無差別」（Impartiality）原則（Skinner, 2002: 34；cf. Bloor, 1991: Ch. 1）。這種看法直接反對理性主義的觀點，因為其不認為「真」的理論會自然地優於「假」的理論，因此同樣需要進一步解釋。但是在另一方面，Skinner 卻反對 Bloor 所提出的另一項「對等」（symmetry）原則—同樣的原因（cause）可以被同時用來解釋真與假的信念。他認為這個原則忽略了行為者之所以會視某種信念為真必然是出自某種理由、而非盲目或任意的選擇。「對等」原則意味著對行為者行動的理由（也就是在語言—分析行動中所強調的意圖）的忽略（Skinner, 2002: 34-5；cf. Bloor, 1991: Ch. 1）。

如果政治哲學的研究與理性跟真理無關—至少不是以邏輯實證論式的方式相關，而是跟語言—行動有關的話，顯然一個比較恰當的研究途徑必須回到對語言—行動本身的分析。在這樣的意義下，Skinner 把研究的焦點逐漸轉移到修辭（rhetoric）上。

根據 *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 的定義，「修辭」一詞指的是「運用語言來說服或影響別人的藝術」（the art of using language so as to persuade or influence others）。這個定義裡有二點與 Skinner 的語言—行動分析有相符之處。一是這個定義明確指出修辭是一種意向性的行為：目的是要說服或影響他人；第二是完成此意圖的工具是語言。這些特徵都說明了修辭為何被 Skinner 視為一種恰當的研究標的。除此之外，Skinner 還進一步論證了何以修辭與歷史研究有關。他以二個階段來說明這個過程。首先，他指出任一種政治哲學的目的都是意向性的—即是要改變或強化社會現有的規範（norms），因此歷史學者所要關注的是政治哲學當中所倡議的道德原則（moral principles）。而要研究這些道德原則的變遷，就等於是去研究代表這些道德原則的語彙所表達的語意的變遷。其次，Skinner 進一步指出，這些語彙不僅是描述性的（descriptive），更是評價性的（appraisive）。至於要如何分析這些語彙，則包含了此語彙在三個層面上的語意變遷：(1) 使用這個（代表某種概念的）語彙的判準（criteria）；(2) 要知道這個語彙的指涉物（reference）是什麼。在這裡 Skinner 給指涉物一個異於一般哲學上使用的原意，轉而指稱如何正確地根據判準來使用一個語彙（a consequence

of understanding the criteria for applying it correctly)；(3)要瞭解使用這個語彙所要正確表現出的評價性態度是什麼 (Skinner, 2002: 161-2)。以「有勇氣的」(courageous)一詞為例，要分析這個概念，必須包括(1)其判準包括例如一次有勇氣的行為必須是志願的行動，必須發生在某種危險的情境中等等；(2)要能分辨例如形容不怕痛是有勇氣的行為是不恰當的，因為這個行為可能不是發生在一個危險的情境中；(3)要知道用「有勇氣」來形容某個行動其實帶有某些讚許而非譴責的意味。對 Skinner 來說，所謂的修辭研究，可以說就是針對所要研究的政治哲學當中代表其核心道德原則所運用的詞彙進行以上三個層面的語意分析。

Skinner 認為，許多歷史學者都認為政治哲學通常是政客用來事後合理化 (*ex post facto* rationalisation) 其惡行的詭辯。因此就政治哲學本身 (*per se*) 而言其實是不關緊要的。唯一例外的狀況是除非政治哲學中的道德原則是這些政客行動的動機 (motive) — 一種顯然絕無僅有的狀況。這個政治哲學無用論的指控與前面提到 Taylor 反對「把真理問題括號起來」的說法有異曲同工之妙。一般人常認為動機與意圖是同一回事，然而 Skinner 卻不同意這種觀點。他指出動機指的是一件作品問世之前與之偶然相關的一種狀態，而意圖卻是一種刻意去計劃或設計出某個特定作品，或者要對某個已經存在的特定作品進行特定目的的運用 (Skinner, 2002: 98)。舉例來說，有一個物理學家想要成為主導國家太空計畫的關鍵人物 — 意即他的動機是出自於他的政治野心。為了達到這個目的，他提出了一套發射長程火箭的太空計畫書。很顯然地，這本計畫書本身也是帶有某種特別目的 — 就是要成功的為這個國家發射長程太空火箭 — 對 Skinner 來說，這就是這部計畫書中所表現出來的作者的意圖，也就是 Austin 所說的 *illocutionary force*。根據這樣的區分方式，Skinner 透過一套複雜的修辭分析，指出政治哲學 (尤其是當中的道德原則語彙) 即使不是政治人物行動的動機，也具備某一種值得歷史學者注意的功能，就是這些語彙具備被用來合法化 (*legitimate*) 其所作所為的目的或者是作者的意圖。因此從這些語彙的語意變遷過程與結果，歷史學者就可以知道這些政治人物是否成功地讓當時的社會接受他們的行為。在這種語言 — 行動的修辭分析裡，正應驗了維根斯坦所說的「言語就是行為」(Words are deeds) (Wittgenstein, 1984: 46)。

結論—第三種意義？

根據上述的分析，Skinner 藉著（主要是 Austin 所發展的）語言哲學，重新界定政治哲學與歷史的關係。他認為當學者要理解一件在不同時空下所完成的政治哲學文本，必然會遭遇到某些如 Thomas Kuhn 所稱的不可共量（incommensurable）的差異（cf. Kuhn, 1970），以致於若想要恰當地理解其意義，就必須要相當程度地回復其作者創作該文本時的意圖，以及該作者所處的語言常規（linguistic convention）— 或者簡單地說，當時的歷史脈絡（historical context）。雖然 Skinner 因為強調作者寫作時的動機，而不同意「作者已死」的說法：意即文本的意義只剩下文本字面上的意義、以及讀者對文本的個別詮釋，而無法恢復作者原本想藉著這個文本所意圖表現的意義。然而不同歷史脈絡間的不可共量性卻也讓 Skinner 得到以下的結論：就是所有的政治哲學都是意識型態、而政治思想史的研究也就是意識型態變遷史。

然而這樣的看法，往往會引發一種令人爭議的推論。這樣的見解似乎認為，在政治生活中，既然意識型態的功能是要「研究那些形塑我們的世界、以及我們對這個世界的理解所需的重現（representation）、約定（conventions）、政治論述（political discourses）等的形式」，那麼意識型態的無所不在（the ubiquity of ideology）已經成為當代對意識型態的研究重心（Norval, 2000: 313-6）。換句話說：在西方哲學傳統中不存在任何的連續性，即使是很明顯地我們可以在西洋哲學史中發現許多穩定而重複出現的關鍵概念與論證模式。¹⁹ 然而這樣的指控是否能成立？

有趣的是，Skinner 的確曾經承認有時候他的推論太過火，以致引起這樣結果（Skinner, 1988: 283）。但是他緊接著也澄清，他並不否定確實存在著持續不斷的哲學爭議。他所反對的是認為把這些持久哲學爭議相關的哲學家抽離出他們的歷史情境、認為他們好像是在完全相同的背景之下討論同一個問題。就好像柏拉圖、奧古斯丁、霍布斯與馬克斯都曾涉及何謂「正當國家的本質」（the nature of the just state）的問題。然而這裡頭的關鍵概

¹⁹ 此處要感謝蕭高彥教授的提醒我這個問題。

念—「正當」、「國家」、「本質」等在每個人的作品中有著極為不同的用法。因此，如果我們抽離他們的歷史背景，把他們當成在運用相同的一組概念來討論一個相同問題的話，顯然是不恰當的（Skinner, 1988: 283）。這裡 Skinner 借用了維根斯坦著名的例子—語言好像是個工具箱，來說明要理解一個概念的意義，除了要了解這個概念字面上的意義之外，還必須要進一步理解其用途才行（Wittgenstein, 1958: para. 11, 14 and 23；cf. Putnam, 1981: pp. 19-21）。正如同前面曾經舉過的問路的例子，“What is the point?” 這個問題顯然是構成與理解意義的一個重要部分。如果將這個問題置之不理，就如同考試的時候只顧著寫答案，卻不管問題是什麼一樣。如此一來，即使所謂的「答案」寫得再怎麼完整，也不代表其真正的回答的問題。

從這樣的角度來看，Skinner 的方法中最特別的一點，並不是在主張 illocutionary force 所帶來的意義才是真正的意義—這也是 Skinner 自承遭過度推論的部分，而是在於他把「意義」視為一種叢集概念（cluster concept）。也就是說，要理解一個文本的真正意義，除了字面上的意義（第一種意義）與讀者自我解讀所獲得的意義（第二種意義）之外，還有一層是作者所意圖藉該文本所帶出來的意義（第三種意義）。要獲得所謂真正的理解，必須要能掌握這三個層面的意義。這樣的說法並不意味著第三種意義的重要性壓過其他二種，更不是否定其他二種意義的存在。

更進一步來看，Skinner 對於意圖與常規有著不同強度的論證。對於前者，他直接引援 Austin 的語言—行動理論，強調一個文本的上述三種意義。再以 Austin 自己的例子（1976: 101-2）來看，當有人對我喊「射殺她！（Shoot her!）」，此人展現了三種語言—行動：一是 locution：其中此人以「射殺」意指射殺，而以「她」指涉她。也就是說，這裡所謂的意義是純粹的 referring 與 predicating 關係；而上述的第二種意義則是 perlocution，其中有二種可能的結果：一是此人說服我（persuaded me）射殺她；一是此人迫使（got me）我射殺她。此處所表現的意義是此人所欲對我引起的效果，雖然我可能接受或者不接受其意圖（即使最後我被迫做出相同的行為）。至於第三種 illocution 意義，則是此人促使（urge）或建議（advise）或命令（order）我去射殺她，此處所展現的則是此人的意圖。Skinner 所要強調的是：在一個溝通的情境中，如果我們忽略了 illocutionary force 的意義—也就是作者的

意圖，我們事實上將無法理解我們到底要溝通什麼。以上述的例子來說，作者不同的意圖（促使或建議或命令）對於我而言當然具備不同的意義。如果我不加以區別的話，在這個溝通情境中，我將是一個旁觀者而已，而不是參與其中的對話者，而這點顯然不是溝通情境中的真實狀況：因為在真實的溝通情境中，我就是發話者所要溝通的對象。因此 Skinner 認為一般對文本分析只著重第一種與第二種意義的作法其實是不充分的。

相對於對作者意圖的重視，Skinner 對常規的辯護就隱晦許多。甚至他還指出 Austin 在某些時候不能堅持意圖較常規更具有意義的力量 (Skinner, 2002: 104-5)。然而對 Skinner 來說，常規似乎是一個在決定意義時不可被捨棄的概念。²⁰ 在運用語言—行動這套哲學方法時，Skinner 沒有仔細處理的一個問題是：如何將處理個別語言—行動的理論應用到較複雜的語境 (context) 或者論述 (discourse) 分析—亦即由一連串個別語言—行動所匯集而成一系列語言—行動？²¹ 這個問題之所以重要，在於文本通常都是一種複合語言—行動的結果。因此光是分析個別的語言行動，往往會忽略文本作為一個整體的意義。Skinner 對這個問題似乎著墨不深。然而正是這個問題，讓 Skinner 的方法論與常規產生了連結。

Nick Fotion 用「語言活動」(speech activity) 來稱呼上述這類屬於較為巨觀層面 (macro) 的一系列語言—活動。他特別指出，每一種語言活動中都有一個「主要語言行動」(master speech act) 所引起。這個主要語言行動會限制整體語言活動的範圍 (他稱之為「受控制的交談 (controlled talk)」(Fotion, 2000: 62))。這個概念事實上跟維根斯坦所謂的「語言—遊戲」相去不遠。然而其中特別之處在於 Fotion 用語言—行動作為區分不同語言遊戲的標準。舉例來說，當一個人以下面一句話開啓了一段對話：「我昨天聽到一個笑話。」聽眾很快的就能掌握到一個情境：說話者即將以一種說笑話的態度 (比方說很輕鬆甚至輕佻的姿態) 來進行這段對話，而對話的內容也將限制到笑話本身 (而不會去偏離到例如談論國家大事)。在這樣的對話或者溝通的情境中，為什麼「主要語言行動」能控制交談的

²⁰ 請參見第三節對 Skinner 對常規的分析。

²¹ 請參見註 14。

方向呢？一種可能是發話者的意圖立即被受話者理解了，因此受話者才能立刻進入狀況。這樣的說法解釋了為何作者的意圖扮演重要的角色。但是何以受話者能夠「立即」理解發話者的動機呢？在這個地方，常規似乎扮演了一種背景的角色。也就是說，受話者與發話者之間在事前（即交談之前）已經對何謂開玩笑這種語言遊戲有了基本的共識，因此一旦真實的對話開始進行，雙方都能很快地進入這個熟悉的遊戲，能夠立即掌握主要語言行動所表達的意圖，以及更進一步地知道要如何回應這樣的意圖。如果以上的分析有道理，那麼即使 Skinner 較少直接談論常規的重要，常規作為溝通時的必要條件似乎是可以被接受的。

除了早期 Skinner 著重在語言分析哲學的討論之外，後期 Skinner 則從歷史轉向了修辭。藉著這樣的轉向，可以看出 Skinner 方法上的微調：一方面扭轉被認為他否定政治哲學中缺少存在重大而持久爭議的傾向，另一方面則可以保留原本強調意圖與常規的語言分析主張，去挖掘一個概念其意義之所以變遷的原因—即前述所指出的第三種意義。更重要的是，藉著這種分析方式，Skinner 結合了語言哲學與修辭研究的概念，指出政治哲學中的重要詞彙（words）的語意轉變不僅是一種語言或字義上的轉變（linguistic or lexicon change），更是一個字眼所負載的概念（concepts）的改變。而這樣的改變一定帶有某種社會意涵：象徵著對某些社會價值產生了集體的認知改變（Skinner, 1989: 11-19）。²² 換句話說，Skinner 的方法所要強調的

²² 匿名審查人之一指出，Skinner 的研究方法與 Koselleck 的概念史分析有著根本的差異，因為前者仍固守某種個人主義乃至於懷疑論色彩的分析模式，不但拒斥概念具有客觀意義的可能性，也對大規模重構概念歷史演變的分析有所保留。以 Skinner 為首的劍橋學派，本質上仍是要建構歷史行動者意識型態的歷史脈絡，以及行動者在此脈絡間不同層次的意圖。這個批評十分允當，因為 Skinner 在從事這些所謂的修辭研究時，所著重的仍然不脫他早期作品中對語言—行動理所包含的作者意圖的重視。所不同之處在於其後期的研究裡，（某些概念的）修辭轉變成為 Skinner 具體驗證作者意圖的對象。也就是說，如果將 Skinner 的早期與近期作品比較，二者間最大的差異可能不是在於方法論上有什麼重大出入，而是對於分析的單元從早期所強調的文本轉換成文本中所蘊涵的概念。Skinner 所要分析的問題不再是早期的「作者想要透過其作品表現出何種語言—行動」，而是「作者想要藉著推動概念的變遷完成怎樣的語言行動」。誠然從文本分析轉換成概念分析進一步擴大了 Skinner 的分析對象，但是就方法來說，二者間的出發點並無太大差異，都是要探求作者的意圖。

並非文本本身的無法理解，也不是否定不同文本間的意義斷裂，而是要提醒政治哲學的研究者：任何一種政治思想的提出都有其社會或歷史背景。如果我們對於這些文本所提出時的社會意涵置之不理，只想追求不同文本間的邏輯一致性的話，我們將無法回答政治哲學中的一個重要問題：那就是我們所研究的文本（以及其所表達的思想）為什麼值得研究？或者換句話說，這些思想家們究竟是出於什麼樣的理由，又是想達成什麼樣的目的，才促使他們提出自己的看法？如果不能回答這個問題，就如同維根斯坦的語言是工具的隱喻一般，我們是很可能會用錯工具的。不要忘了維根斯坦的提問：「工具是用來更動東西的：鐵鎚更動了釘子的位置，鋸子改變了木板的形狀，等等。但是量尺、膠水、釘子更動了什麼呢？」

參考書目

一、中文部分

- 陳思賢，1999，〈語言與政治：關於政治思想史方法論的一些問題〉，收錄於陳思賢著，《西洋政治思想史：古典世界篇》。台北：五南。
- 高宣揚，1991，《羅素哲學概論》。台北：遠流。
- 麥基（Megee, Bryan），1993，《語言哲學的工程師》。香港：商務。
- 趙敦華，1988，《維特根斯坦》。台北：遠流。

二、英文部分

- Austin, John L.. 1976.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The William James Lectures Delivered in Harvard University in 1955*.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Ayer, Alfred Jules. 1946. *Language, Truth, and Logic*. New York: Dover Publication.
- Barthes, Roland. 1979. "From work to Text", in *Textual Strategies*, ed. Josué V. Harari.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73-81.
- Bevir, Mark. 1992. "The Errors of Linguistic Contextualism", *History and Theory* 31(3): 276-298.
- Bevir, Mark. 1994. "Are There Perennial Problems in Political Theory?", *Political Studies* XLII: 662-675.
- Bloor, David. 1991. *Knowledge and Social Imagery*, 2nd editi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Derrida, Jacques. 1979. *Spurs: Nietzsche's Style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Elton, Geoffrey. 1969. *The Practice of History*, rev. edn. London: Collins.
- Elton, Geoffrey. 1970. *Political History: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London: Penguin.
- Fotion, Nick. 2000. *John Searle*.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 Foucault, Michel. 1979. "What is an Author?", in *Textual Strategies*, ed. Josué V. Harari.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41-160.
- Graham, Keith. 1988. "How Do Illocutionary Descriptions Explain?", in ed. James Tully, 1988: 147-155.
- Grice, H. P.. 1957. "Meaning", *The Philosophical Review* 66(3): 377-388.
- Keane, John. 1988. "More Theses on the Philosophy of History", ed. James Tully, 1988: 204-217.
- Kuhn, Thomas S.. 1962. *The Structure of Scientific Revolu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Enlarged 2nd ed. published in 1970.

- Laslett, Peter. 1956. "Introduction", ed. Peter Laslett, *Philosophy, Politics and Society*. Oxford: Blackwell: vii-xv.
- Laslett, Peter. 1960. "Introduction", in John Locke, *John Locke: Two Treatises of Governmen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Malcolm, Norman. 1958. *Ludwig Wittgenstein: A Memoir*.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Norval, Aletta J.. 2000. "The Things We Do with Words—Contemporary Approaches to the Analysis of Ideology", *The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30: 313-346.
- Palonen, Kari. 2003. *Quentin Skinner: History, Politics, Rhetoric*. Cambridge: Polity.
- Plant, Raymond. 1991. *Modern Political Thought*. Oxford: Blackwell.
- Pocock, John G. A.. 1962. "The History of Political Thought: a Methodological Enquiry", eds. Peter Laslett and W. G. Runciman, *Philosophy, Politics and Society*, Second Series. Oxford: Blackwell: 183-202.
- Putnam, Hilary. 1981. *Reason, Truth and Hist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icoeur, Paul. 1981. *Hermeneutics and the Human Science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orty, Richard . 1967. 'Introduction', in *The Linguistic Turn*, ed. Richard Ror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39.
- Searle, John R.. 1969. *Speech Acts: An Essay in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earle, John R.. 1979. *Expression and Meaning: Studies in the Theory of Speech Act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kinner, Quentin. 1969. "Meaning and Context in the History of Ideas", *History and Theory* 8: 3-53. Reprinted in ed. James Tully, 1988: 29-67. Abbreviated and revised version in Skinner, 2002: 57-89.
- Skinner, Quentin. 1970. "Conventions and the Understanding of Speech

- Acts”, *The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20(79): 118-138.
- Skinner, Quentin. 1971. “On Performing and Explaining Linguistic Actions”, *The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21(82): 1-21.
- Skinner, Quentin. 1972. “Motives, Intentions and the Interpretations of Texts”, *New Literary History* 3: 393-408. Revised and fused with his “From Hume’s Intentions to Deconstruction and Back”, *Journal of political Philosophy* 4: 142-154, and titled ‘Motives, Intentions and Interpretations’ in Skinner, 2002: 68-78.
- Skinner, Quentin. 1988. “A Reply to My Critics”, ed. James Tully, 1988: 231-288. Revised version in two parts entitled ‘Interpretation, Rationality and Truth’, and ‘Interpretation and the Understanding of Speech Acts’ in Skinner, 2002: 27-56, 103-127.
- Skinner, Quentin. 1989. “Language and Political Change”, eds. Terence Ball, James Farr and Russell L. Hanson, *Political Innovation and Conceptual Chang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6-23.
- Skinner, Quentin. 1997. “Sir Geoffrey Elton and the Practice of History”, in *Transactions of the Royal Historical Society*, 6th series, 7: 301-316. A revised and extended version titled “The Practice of History and the Cult of the Fact” in Skinner, 2002: 8-26.
- Skinner, Quentin. 2002. *Visions of Politics*. Vol. 1, *Regarding Metho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 Strawson, Peter. 1964. “Intention and Convention in Speech Acts”, *The Philosophical Review* 73(4): 439-460.
- Taylor, Charles. 1988. “The Hermeneutics of Conflict”, ed. James Tully, 1988: 218-228.
- Tully, James ed.. 1988. *Meaning and Context: Quentin Skinner and His Critics*. Cambridge: Polity.
- Wittgenstein, Ludwig. 1958. *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 2nd edition. Oxford: Blackwell.
- Wittgenstein, Ludwig. 1961. *Tractatus Logico-Philosophicus*. London:

Routledge and Kegan Paul.

Wittgenstein, Ludwig. 1984. *Culture and Valu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Language, History and Philosophy

-- On the Methodology of Quentin Skinner

*Yu-Kang Liang**

Abstract

One of the most prominent developments in 20th century western philosophy was the outburst of analytical philosophy. Not only can we find its influence within the fields of linguistic analysis, the philosophy of science and the philosophy of the mind, we can also see its impact in the study of political philosophy. Quentin Skinner stands out as one of the most important theorists. Besides making clear the implication of speech-act theory in Skinner's methodology, the purpose of this article is to respond to a common critique of Skinner: namely that Skinner seems to overemphasize the importance of the author's intention to restore the meaning of texts, since this accentuation of intention leads to a seemingly unacceptable conclusion that the literal meaning of the texts itself is non-essential. The author of this article, however, tries to argue that this critique is based on a misunderstanding of Skinner's idea. Since, for Skinner, meaning is a cluster concept which contains several levels of significance, it would be far from enough to merely focus on the literal meaning of any text. To fully understand a work, it is necessarily to take into account the author's intention.

Key words: Quentin Skinner, meaning, speech-act.

* Assistant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E-mail: lyk2@faculty.pccu.edu.tw.